

龙川县 2016 年财政决算报告

一、2016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6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面对经济持续下行压力、“营改增”全面扩围等因素对我县财政收入造成的不利影响，全县各级财税部门认真贯彻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从容应对挑战，奋力攻坚克难，较好的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既定任务，财政收支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279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100.9%，同比增收 2,420 万元，增长 4%，剔除“营改增”全面扩围等政策调减因素的影响后，可比增长 9.1%，其中：税收收入 41,939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94.1%，同比增收 1,146 万元，增长 2.8%；非税收入 21,340 万元，为年度调整预算的 117.8%，同比增收 1,274 万元，增长 6.3%

201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58,511 万元，同比增收 23,489 万元，增长 4.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27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77,190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63,087 万元、调入资金 12,739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2,216 万元。全县财政总支出 558,511 万元，同比增支 23,489 万元，增长 4.4%。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14,986 万元、上解支出 7,53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003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59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9,39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全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92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57.6%，由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构成。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44,400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926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 11,03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14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5,300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7,52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698 万元，调出资金 2,17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县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0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200%，由枕头寨电厂上缴的电力企业利润收入构成；支出 60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2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6 年，我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01,08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4.4%；支出 99,85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5.7%。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17,858 万元，支出 31,078 万元；失业保险收入 1,013 万元，支出 238 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收入 12,358 万元，支出 14,230 万元；工伤保险收入 356 万元，支出 308 万元；生育保险收入 701 万元，支出 55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20,107 万元，支出 16,669 万元；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收入 48,692 万元，支出 36,773 万元。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

债务限额情况。2016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33,051 万元（含：2015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60,151 万元，2016 年新增债务限额 72,9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7,494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5,557 万元。

新增债务方面。2016 年，我县新增政府债务 78,387 万元，都为政府债券，其中：新增债券 72,900 万元，包括一般新增债券 57,600 万元和专项新增债券 15,300 万元；置换债券 5,487 万元，都为一般置换债券。新增债券已安排用于城区扩容提质、物流园建设、下穿京九铁路桥等工程项目；置换债券已安排用于偿还县城污水处理厂项目逾期债务。

债务余额情况。截至 2016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115,97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00,558 万元，专项债务 15,416 万元。

还本付息方面。2016 年，我县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6,769 万元，都为一般债务本金；偿还利息 575 万元。

二、2016 年财政工作情况

2016 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落实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之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财政工作紧紧围绕“稳中求进、好中求快”的工作总基调，我县财政部门主动适应新常态、新要求，强化收入征管，完善体系机制，创新理财理念，深入开展财政改革，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全力保障重点民生事业和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了财政收支的有序运行，有力支持了县域经济社会振兴跨越发展。

（一）强化收入征管，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收入执行分析，逐月分析财政收入面临形势和存在困难，及时召开财政、国税、地税等主要经济管理部门联席会议，共同商讨制定组织收入预案，认真落实各项调控措施。**二是**强化依法从严征管，积极开展税收专项检查、纳税评估以及随征税费比对，促进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三是**强化税源监控，加强税收征管，面对“营改增”全面扩围政策调减等因素造成的不利局面，努力保证收入均衡入库，全年完成本级税收 41,939 万元。**四是**强化非税收入管理，不断完善“收支两条线”和非税管理系统，处置经营好房产、土地等国有资产，全年本级非税收入入库 21,340 万元。

（二）完善体系机制，着力保障改善民生。

一是在经济增速放缓的形势下，坚持民生投入力度不减少，着力落实各项民生政策，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广大群众，2016 年全县民生类支出 440,78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5.7%。**二是**保障“三农”投入，推动农业供给侧改革，落实各项支农惠农补贴，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19,834 万元、“精准”扶贫补助 11,722 万元、农业“三项补贴”4,799 万元、高标准农田整治资金 3,420 万元。**三是**保障教育发展投入，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拨付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13,325 万元、中小学校园和幼儿园“两相当”补助 6,201 万元、山区教师岗位津贴 4,946 万元、中央教育改薄资金 2,319 万元、教育创强资金 2,165 万元、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资金 1,128 万元。**四是**保障社保医疗投入，全力满足底线民生需求，拨付底线民生保障类等资金 84,697 万元。**五是**加大保障性住房投入，着力解决低收入群众住房困难，拨付农村危房改造工程 13,022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 414 万元。

（三）统筹调配财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

以项目统揽发展全局，我县财政部门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目标任务，积极筹措资金推进“三大抓手”项目建设，全年安排资金超过 4 亿元。**一是**抓好交通公路建设，投入资金全力保障重点交通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龙川交通公路基础设施网络化水平和运输保障能力。**二是**抓好城市扩容提质，投入资金完善市政设施及城区道路改造工程，拉大县城骨架，拓宽县城发展空间。**三是**抓好园区扩能增效，做大做强电子电器、空气能、钢结构产业，投入资金稳步推进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打造设施完善、服务一流的优良投资环境，切实提高产业园区承载能力。

（四）创新理财理念，深入推进财政改革。

一是深化预算制度改革，完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四本预算，进一步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二是**扩大部门零基预算改革范围，在 2015 年试点 3 个县直部门的基础上，扩大到全县 74 个县直单位。**三是**顺利推进“营改增”全面扩围，并按上级规定范围取消或停征部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切实降低企业税费负担。**四是**规范地方性政府债务管理，认真开展逾期债务清理、存量债务清理甄别和置换债券工作，

全年偿还债务 6,769 万元。**五是**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建设“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体系,全力推进基层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完成 24 个镇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占任务的 100%;完成 335 个村(社区)公共服务站建设,占任务的 93.8%。**六是**继续完善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乡镇国库集中支付、存量资金盘活、项目资金报账制和到户到人资金社会化发放等一系列财政改革。

2016 年,财政部门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和政协委员提案。全年共收到市、县人大代表议案 3 件、政协委员提案 2 件,已全部回复、办结。

三、今后工作安排

2016 年,与以前年度相比,受经济下行压力增大、“营改增”全面扩围政策调减等因素影响,我县财政收入增长明显放缓,增支因素急剧增加,收支矛盾异常突出,支出压力进一步加大。我县当前财政工作存在诸多困难和问题:县域经济依然比较薄弱,财税增收基础尚不稳固,财政收入结构不尽合理,财源缺乏仍然是亟待解决的主要问题;财政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多,债务风险向财政集聚,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公共财政体制尚不够健全,财政管理水平仍存在薄弱环节,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仍需进一步提高等等。这些都需要在今后的发展和改革中从以下几方面着手,不断加以完善和解决。

一是全力以赴组织收入,着力提升财政实力。面对复杂多变和增长趋缓的经济形势,今后,我们将按照“精准分析、强化征管、科学调度”的原则,主动牵头抓好收入征管工作。密切加强与各征管部门联系,紧紧围绕收支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加强调度,牢牢把握收入工作主动权。进一步完善综合治税措施,突出抓好重点税种、重点企业和重点行业的税收征管。挖掘非税收入潜力,规范非税收入管理,努力实现收入均衡入库,确保圆满完成全年收入任务。

二是科学统筹改善民生,着力提升群众福祉。资金安排继续向民生领域倾斜,重点对扶贫攻坚、涉农惠民资金予以保障,加大扶贫资金投入,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打好扶贫攻坚战。补齐民生事业短板,加大民生投入,全力保障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农林水事务等民生实事的资金需求,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鼓励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保障低收入群体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三是主动发挥金边效应,着力促进经济发展。紧扣“三大抓手”,聚力“八抓八促”,统筹安排财政资金,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抢抓深圳宝安全面对口帮扶龙川的机遇,加大对工业园区的投入,全力扶持我县支柱产业、重点项目及重要税源企业发展。通过财政资金引导,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和地方政府债券额度,积极探索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吸引民间资本投入,撬动投资驱动。用好用够省委、省政府关于支持珠三角与粤东西北产业共建的财政扶持的有利政策,加大项目引进力度,着力构建以现代建筑业为统领,电子电器、空气能、钢结构融合发展的产业格局。

四是稳妥深化各项改革,着力规范财政运行。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能支出”的原则,严格预算追加,维护预算的严肃性和约束力。完善零基预算和预算公开,建立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开展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试点改革工作,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管理,规范政府财政收支行为,提高财政收支透明度和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乡镇财力保障办法,全力落实保障资金,确保基层政权平稳有序运行及社会经济健康发展。探索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研究试编中长期财政规划。严控三公经费支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财政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不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逐步取消预算单位实有账户,保证财政资金高效、安全。

五是不断强化财政监督,着力防范财政风险。严格执行《预算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主动接受审计和社会监督。加强财政管理,重点加强专项资金监控,配合省财政厅做好财政在线监督系统建设工作。加强财政系统内部监督体系建设,健

全日常监督机制，加大对财政资金的监管和检查。强化财政干部队伍建设，与县检察院开展廉洁共建活动，扎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一步规范政府债务管理，严禁乡镇政府及县直部门违规担保、违规举债行为，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